

醉酒丈夫用患病妹妹威胁妻子回家，海口凤翔派出所民警迅速出警处置“隔离 + 疏导”平息家庭闹剧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连蒙

夜现场

近日，海口市公安局琼山分局凤翔派出所的民警及时出警，成功平息了一场因丈夫醉酒引发的家庭纠纷。事后，当事人周女士特意致电民警报平安，连声感谢道：“多亏你们及时赶到，不然这场家庭闹剧真不知道要闹到什么时候，给你们添麻烦了。”她还告知民警，自己和小姑子一切安好，其丈夫也已平复情绪，未再出现过激行为。

女子担心小姑子安全报警求助

7月14日22时40分，凤翔派出所接到周女士的报警电话：“警官，我小姑子可能有危险，帮帮我！”

民警火速出警，途中向周女士询问详情。原来，周女士的小姑子小符身患重病且有轻微抑郁，她和丈夫符先生便将小符

从万宁老家接到海口照料，姑嫂二人相处和睦。

可自从符先生染上酗酒毛病，家里的安宁被打破了：他常邀朋友在家喧闹，全然不顾妹妹生病、妻子次日还要上班；醉酒的他性情大变、脾气暴躁，面对周女士的劝说，甚至有过暴力行为。

事发当晚，醉酒的符先生再次恶语相向，眼看就要动手，周女士匆匆离家躲避。但离家不久，周女士就收到符先生发来小姑子手臂流血的照片，称小姑子被反锁在家、他忘带钥匙，让她立刻回去开门，否则“出了问题后果自负”。周女士既担心小姑子安危，又怕回家再起冲突，最终选择报警求助。

民警温漫天在电话里安抚周女士的情绪，说：“放心，有我们在，他不敢乱来。先去看看小姑子情况，其他问题我们来处理。”

民警第一时间上门处理

几分钟后，警车抵达琼山区凤翔东路

某小区。周女士随后赶到，守在小区门口的符先生仍旧恶语相向。

民警迅速上前隔开两人并制止：“有话好好说，不许再出言不逊！”批评教育后，民警要求符先生带路回家，两名警力始终将周女士与符先生保持安全距离。

开门后，周女士直奔小姑子房间，检查发现小符仅手臂有擦伤，悬着的心才放下。

确认小符无危险后，民警本想现场调解，但符先生醉酒情绪激动，已影响邻居休息。考虑到小符需要有人看护，民警决定将3人带回派出所，做进一步处理。

“背对背”疏导化矛盾

回到派出所后，女民警先将小符带至一旁，轻声询问她的想法。小符泪流满面，解释说手臂伤口是她想找嫂子时被哥哥拽回磕到的，“哥哥酗酒是从我生病后开始的。嫂子明明是不满他喝酒，他偏说嫂子是嫌我生病。嫂子从不嫌弃我，可哥

哥就是不信、总挑事”。

另一边，民警对周女士展开调解。周女士坦言和小姑子感情很好，矛盾全因丈夫：“他解决不了问题就喝酒，情绪不稳定，我一点安全感都没有。”民警耐心劝慰：“我相信您是一个善良的嫂嫂，所以一听说小姑子可能出事马上就坐不住了。大家先冷静冷静，想一想之后的路该怎么走。”

一小时后，符先生酒醒，在民警帮助下回忆起事情经过，满脸羞愧，连连向妻子及妹妹道歉，还在民警监督下保证绝对不再犯。

民警温漫天表示，周女士虽未受实质伤害，但心理创伤在累积，后续警方会持续跟进。此外，也在此提醒广大市民，家庭和谐需要双方共同维护，日常生活中应互相尊重、克制脾气，遇到矛盾切勿冲动行事，更不能使用暴力。若遭遇家暴或其他紧急情况，务必第一时间报警求助，公安机关将依法及时处置，坚决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关注 交通安全

驾车超载100%以上 两名司机被东方交警查处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董林)为进一步加强货车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严厉打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预防和减少货车道路交通事故，7月10日至8月10日，东方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为期一个月的严打货车超载专项整治行动。

7月13日1时许，东方公安交警依托“路长制”警务机制，巡逻至海南环岛高速公路411公里100米处时，依法拦

停一辆涉嫌超载的重型半挂牵引车。经过磅称重，该车核载49吨，实载98.42吨，超载100%以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因驾驶载货汽车载物最大允许总质量100%以上的交通违法行为，驾驶人郭某峰被东方公安交警依法处以罚款2000元、驾驶证记6分、暂扣车辆的处罚。

7月15日0时许，东方公安交警依

托“路长制”警务机制，巡逻至辖区大田镇红泉农场路段时，依法拦停一辆涉嫌超载的方向盘式拖拉机。经过磅称重，该车核载2.85吨，实载27.95吨，超载100%以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因驾驶载货汽车载物最大允许总质量100%以上的交通违法行为，驾驶人韦某评被东方警方依法处以罚款2000元、驾驶证记6分、暂扣车辆的处罚。

文昌开展治超专项行动

查获4辆超载货车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舒耀剑 通讯员晓媛)近日，文昌市多部门联合执法，在文城镇灵文嘉线开展治超专项行动，查获4辆严重超载的六轴货车。

行动中，文昌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文

城工作组联合治超办、交警部门形成执法合力，在重点路段设卡排查。经查，4辆六轴车货总重分别达83.04吨、88.66吨、78.56吨、91吨，远超49吨的法定限值。执法部门依法暂扣涉事车辆并立案查处。

文昌市将持续保持高压态势，通过加强日常巡查与突击检查相结合、科技监测与路面执法相补充的方式，织密治超“防控网”，从源头上减少超载行为的发生，为道路设施“减负”，为公众安全“加码”。

乐东交警进市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结合案例讲解违法危害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太东)7月16日，乐东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组织警力走进利国集贸市场、冲坡集贸市场开展“文明交通我先行”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在人来人往的农贸市场，交警宣

传员通过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解答咨询等方式，讲解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知识，普及三轮车及农用车违法载人、客货混装、骑乘电动自行车和摩托车不佩戴安全头盔、酒驾醉驾、无牌无证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和“一盔一带”的重要性。

同时，交警宣传员结合近期辖区发生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以“身边事”警示“身边人”，提醒大家出行牢记交通安全，出入村口时要仔细观察，减速慢行，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养成文明驾驶、安全出行的良好习惯。

变卖借来的奔驰车 一人犯诈骗罪被海口美兰法院判刑3年半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敏)为了有钱花，一男子竟然打起朋友的主意，以借车名义将对方的车子开去变卖。因犯诈骗罪，近日，该男子董某春被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3年6个月，并处罚金3万元。

董某春与刘某是从小到大的朋友，刘某因此雇请董某春当自己的司机。2019年7月30日，董某春称借车用，将刘某花39.5万元购买的一辆奔驰牌轿车骗走。次日，董某春向刘某发信息，称车内物品放在海口市秀英区一酒店前台，如果想要车，刘某需要

向董某春转账10万元。之后，董某春驾驶车辆离开海口回到河北唐山市老家，变更手机号码断绝与刘某联系，后将车辆以30万元变卖，变卖所得的款项供自己挥霍。

2024年10月9日，董某春被唐山警方抓获。案发后，董某春家属退赔刘某25万元，取得谅解。

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董某春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取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手段，骗取他人财物，数额巨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遂作出以上判决。

趁公司前台无人值守盗窃 一人被澄迈警方用3小时抓获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季)近日，澄迈县公安局老城派出所用3小时破获一起车辆被盜案，并将被盜的财物全部追回。

7月15日中午，市民佟先生焦急地向老城派出所报警，称其停放在公司外的机动车不翼而飞，请求警方帮忙寻找。接到报警后，老城派出所办案民警迅速抵达现场。

民警通过细致勘查发现，一名可疑男子趁前台无人值守之际，盗走吧

台上的物品并开走了佟先生的机动车。经全面梳理研判，民警迅速锁定嫌疑人身份信息，于3小时后将嫌疑人阿政抓获归案，被盜车辆也一并追回。

民警经审讯得知，案发当天，阿政在老城四处闲逛，当走到某商铺时，发现前台无人看管，便动了歪心思。在证据面前，阿政对其盗窃行为供认不讳。

目前，嫌疑人已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临高多部门协同“封港清查”显成效 完成242艘 “三无”渔船拆解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小亮)临高开展“三无”船舶专项整治行动，通过79天的连续奋战，顺利完成242艘“三无”渔船拆解任务，实现县域内动态清零，为海上安全生产筑起坚实防线。

据了解，自4月2日起至6月20日，临高县农业农村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多部门联合开展“封港清查”专项行动。执法人员采取“发现一艘、查扣一艘、拆解一艘”的零容忍态度，对全县港口、码头进行拉网式排查。全县共完成242艘“三无”渔船拆解，有效防范利用“三无”船舶实施走私、偷渡、非法捕捞等违法活动的风险，有力保障

了全县渔船规范管理，促进了渔业高质量发展。

据临高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专项行动中，临高创新运用科技手段，构建“海陆空”立体巡查网络，通过北斗系统、视频监控和无人机等技术，对红树林、废弃码头等重点区域进行全天候监控。海上，执法船艇常态化巡逻；岸上，工作组24小时值守。通过“无人机组+岸巡组+综合指挥室”联动模式，实现“海上拦截、港内清查”的无缝衔接。

在严格执法的同时，工作人员还深入渔村开展政策宣传，为配合清理的渔民提供技能培训，从思想源头筑牢安全防线。

海口美兰区积极开展禁毒专项宣传 结合真实案例 创新宣教形式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王维坤 林海明)自7月15日起，海口市美兰区禁毒委统筹各镇街、多部门力量，围绕禁种铲毒、新型毒品防范、青少年药物滥用预防等重点领域，集中开展系列禁毒专项行动。

7月15日，蓝天街道在龙岐社区开展“防范青少年药物滥用”主题宣传活动，通过悬挂横幅、发放禁毒文创产品、解读法律法规等方式，结合真实案例，向青少年群体揭示药物滥用危害。海府街道联合派出所、社区创新宣教形式，一方面由民警开展专题法治讲座，另一方面组织队伍到辖区商铺发放“禁毒礼包”、解读禁毒政策。活动发放资料100余份，接受咨询20

余人次。

7月16日，美兰区演丰镇综治办针对花卉苗圃、偏僻区域等易发点位，开展第三季度毒品原植物踏查行动。工作人员通过实地勘察、图片比对、科技识图等手段，对可疑植株进行地毯式排查。此次踏查未发现非法种植现象。

同日，人民街道在银甸社区开展新型毒品防范宣传活动，通过仿真毒品模型展示、宣传资料发放、案例讲解等形式，重点科普“依托咪酯”“右美沙芬”等麻精药品的伪装形式与危害，提醒群众警惕新型毒品陷阱。活动覆盖居民380人，发放资料460余份，有效提升群众对新型毒品的辨识能力和防范意识。

海口曝光第三十五批消防安全隐患单位 责令立即整改消除隐患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连蒙 通讯员王鹏羽)7月21日，海口市消防救援支队对在消防安全风险排查中存在风险隐患的单位、各类消防安全不良行为开展第三十五批消防安全隐患曝光，督促相关单位引以为戒，立即开展自查自改。此次行动旨在持续推动火灾隐患曝光工作走深走实，有效利用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手段，形成高压震慑，推动隐患整改。

海口市消防救援支队在监督检查中发现，海口农信大院物业服务公司(响水湾度假公寓)、海口琼府实验学校、海南好伴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博大锦绣滨江小区)、海口市琼山区三门坡镇乐晨幼儿园、海南御枫酒店

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名寓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紫竹园小区)、海口新城佳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向荣村安置房小区)、深圳市金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金地海南自在城小区)、海南金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金茂滨江花园)、海南鸿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美丽沙花园)等10家单位，存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未保持完好有效、采用芯材为可燃材料的金属夹芯板材、消防设施设备未保持完好有效、厨房明火区域未与其他区域进行防火分隔、消防管网无水等消防安全隐患问题。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海口市消防救援支队责令相关单位立即整改，消除隐患。

现场提问 细致检查

7月18日，定安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该县旅文局、市监局、公安局等多部门开展暑期旅游市场消防安全专项检查。

检查组重点对各场所的消防设施设备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是否畅通、电气线路敷设是否规范、消防安全责任制是否落实等情况进行了细致检查。在检查过程中，消防人员现场提问了场所工作人员对消防器材的操作使用和消防安全知识的掌握情况，并针对发现的问题，当场提出整改意见，责令相关负责人限期整改到位。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舒耀剑 通讯员 王迪)

